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GENERTEC UNIVERSAL MED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6)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作出的公告

本公告乃由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8條作出。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作為借款方，與一個銀團簽署一份為期365天的貸款協議（「貸款協議」），貸款額度為700,000,000美元（或等值港幣）且受限於一項延期選擇權，據此，本公司可要求將最終還款日期延長至原最終還款日期後24個月的日期。根據貸款協議，如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通用技術(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通用技術集團」）不再是本公司最終最大股東，將構成強制提前償還事件。截止本公告日期，通用技術集團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9.38%，且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及控股股東。

如強制提前償還事件發生，(i)本公司知悉強制提前償還事件后應及時通知該貸款協議項下的銀團代理人；及(ii)該代理人應至少提前30天通知本公司，取消全部貸款額度及宣佈尚未償還

的剩餘本金及所有應計利息以及該貸款協議及相關文件項下的其他應計款項為即時到期並應付，屆時，所有貸款額度將被取消，所有尚未支付的款項即時到期並應付。

承董事會命
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Genertec Universal Med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彭佳虹
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彭佳虹女士（主席）、王文兵先生及王琳女士；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剛先生（副主席）、童朝銀先生、徐明先生及朱梓陽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引泉先生、鄒小磊先生、許志明先生及陳曉峰先生。